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1）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众环合伙人 216 人，注册会计师 1,24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16 人。

（7）中审众环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215,466.6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85,127.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56,747.98 万元。2023 年度，中审众环上

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01 家，收费总额 26,115.39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1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 31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管理措施 2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肖明明，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或 IPO）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林，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或 IPO）审计，2021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复核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家作，199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肖明明、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林、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陈家作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肖明明、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林、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陈家作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0 万元(含税)。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2024 年度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的资质及业务能力进行审查,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专业胜任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5、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